

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600044嘉義市東區大雅路二段738
號
聯 絡 人：黃冠夫
電 話：05-2762804分機206
傳 真：
電子郵件：glan6659@hotmail.com

受文者：揚子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揚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嘉中教字第11302002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高級中學資訊學科能力競賽注意事項.pdf (113A203878_1_04155004914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「113學年度普通型高級中學數理及資訊學
科能力競賽國教署第三區(彰雲嘉區)複賽」補充公告事
項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生物科需請各參賽選手自行攜帶：(1)複式顯微鏡(具光源)，(2)解剖顯微鏡，(3)解剖工具，至少有解剖刀、小解剖剪、細鑷子，(4)應試文具，本校無備用設備可供借用。
- 二、化學科需請各參賽選手自行攜帶：(1)安全目鏡，(2)無記憶功能工程用計算機，(3)應試文具，(4)手錶或計時工具，本校無備用設備可供借用。
- 三、物理科需請各參賽選手自行攜帶：考選部核定國考專用電子計算機。
- 四、資訊科相關競賽注意事項請見附件。
- 五、地球科學科請各參賽選手攜帶考選部核定國考專用電子計算機。

揚子高中 113/11/05



1130007921

六、本次競賽各項補充公告將放置在本校設備組網頁，請隨時注意相關訊息。競賽手冊及報到須知等相關資料另於報名日期截止後，放置本校網站提供下載，查詢網址：

<http://www.cysh.cy.edu.tw>。

七、本次競賽聯絡人：本校教務處設備組黃冠夫組長(05)

2762804#206或物理實驗室莊旻真小姐(05)

2762804#207

正本：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國立斗六高級中學、國立北港高級中學、國立虎尾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立斗南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永年高級中學、揚子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揚子高級中等學校、福智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福智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、宏仁學校財團法人嘉義市宏仁高級中等學校、嘉義市私立輔仁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興華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立古坑華德福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